107年度在地青年農民組織與輔導計畫

青年農民特色農漁畜加工加值方案辦法說明

1. 目的：隨著加工技術不斷之創新有助於提升產品價值及保存期限，期透過青年農民來研提創新加值方案開發新產品，並能緩解農產品過剩甚至提升廢棄物再利用之價值，特辦理青年農民特色農漁畜加工加值方案。
2. 執行時間：107年7月1日至10月31日
3. 對象：青年農民聯誼會(聯誼會分會)之青年農民
4. 辦理單位：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
5. 執行方式：
6. 由農科院於6月29日前辦理公告。
7. 有青年農民個人(有合法公司設立行號)及青年農民與合作夥伴團隊(簡易加工廠、食品加工廠、合作社、農企業)兩種提案模式，於7月20日前向農科院提送申請資料(如附表1)。
8. 所有申請應檢附文件請依申請文件檢查表(如附表2)備齊，於期限內掛號郵寄(以郵戳為憑)或人工送達(截止日下午5時前)送抵農科院產業發展中心育成輔導組專員林玉萍小姐收，連絡電話：03-518-5178，以完成提案申請。
9. 由農科院於7月30日前進行書面文件資格審查，如文件缺漏，經通知應於3日內補齊，逾期未補正或資格不符(含計畫性質不符)者以退件處理。
10. 審查委員將於8月3日針對申請計畫資料逐案進行審查(口試及簡報)，預計選出20案，每案補助新台幣10萬元，並於期初先行撥予50%補助費用；每提案需新台幣3萬元配合款，計畫審查結果由農科院統一公告通知。
11. 入選之計畫提案須於10月31日前完成期末成果報告(包括工作項目、計畫成效、所遭遇問題與成果照片等資料)及會計報告寄出至農科院做結案；農科院於11月15前惠請審查委員完成結案審查，完成後提撥期末補助款50%。

六、初審評分標準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方向 | 內容 | 佔分 |
| 市場洞悉力 | * 1. 對市場環境之察覺與分析
	2. 產品發展之潛力
	3. 具創意性
	4. 實施方法、時程、計畫可行性
	5. 與在地產業特色的結合度
 | 70 |
| 整體表現力 | 1. 人力投入
2. 計畫經費編列合適性
3. 使用設備投入與資源運用合適性
 | 30 |

七、作業流程：

|  |
| --- |
| 內容(本院保留調整重要活動期程之權利) |
| 6月29日 | 公告競賽活動辦法 |
| 7月20日 | 提案截止收件 |
| 8月3日 | 審查委員會完成初審 |
| 8月24日 | 期初撥予50%補助款 |
| 10月31日 | 繳交結案資料 |
| 11月15日 | 審查委員會完成結案審查 |
| 11月30日 | 期末撥予50%補助款 |